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监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2月15日以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于2022年2月25日上午9:30在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香山大道33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由詹苏香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至前次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12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2023年3月18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方案内容不变。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2月25日